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二〇二零年五月

目 录

1 概述.....	1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	1
1.2 调查方法.....	2
2 公示信息及征求意见.....	3
2.1 公示信息内容.....	3
2.2 公示结果.....	15
3 附件说明.....	19

1 概述

1.1 项目由来

畜牧业作为我国农业农村经济的支柱产业，对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增加农牧民收入，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推进农业现代化，促进国民经济稳定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作为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水平是一个国家农业发达程度的重要标志。结合国内生猪养殖产业现状分析，未来国内生猪产业发展的趋势在于：大型生猪养殖场在规模化生产和劳动生产率上的优势明显，而且生猪价格总体走势为震荡向上。

今年以来，受非洲猪瘟影响，生猪价格一路飙升。2019年9月全国活猪平均价格25.92元/公斤，比前一周上涨5.0%，与去年同期相比(以下简称同比)上涨85.8%。各省(区、市)活猪价格普遍上涨，青海涨幅最大，达13.7%。华南地区活猪平均价格较高，为30.08元/公斤;西北地区较低，为23.64元/公斤。全国猪肉平均价格40.54元/公斤，比前一周上涨6.3%，同比上涨77.8%。各省(区、市)猪肉价格普遍上涨，内蒙古涨幅最大，达13.0%。华南地区猪肉平均价格较高，为47.99元/公斤，西北地区较低，为37.82元/公斤。从农村农业部公布的数据来看，2018年开始，中国猪肉价格开始出现上升，其中2019年8月份与8月份增长幅度最大，增长幅度达到25%左右。

但是，从生猪存栏量和出栏量来看，由于近些年环保政策不断趋严，中国生猪养猪整体数据呈现微微下降，2018年出栏量为69182万头，存栏量为42817万头，而2019年上半年出栏量只有21346万头，不到2018年的一半，如果再考虑到2019年上半年数据中包含春节等节假日，2019年上半年保守估计出栏量减少了4000万头。

为抓住市场机遇，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根据企业自身发展需要，选址于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建设生猪养殖场建设项目，本项目占地面积121余亩，存栏种猪5400头，新建分娩舍2栋6600平方米，配怀舍2栋8950平方米，公猪舍500平方米，隔离间250平方米，后备舍3618平方米，新建办公及生活用房2000平方米。配套入场道路、场区围墙、排水、供电、粪污处理、绿化等设施。建成后项目年出栏量生猪(折算)26730头。

本项目为生猪养殖项目，根据国家发改委第29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的规定，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一、农林业中的第4条：“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技术开发与应用”类别，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同时2019年11月1日剑阁县发展和改革局同意项目备案，备案文号川投资备【2019-510823-03-03-403968】FGQB-0332号。

因此，该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本项目选址不在剑阁县禁养区、限养区范围，位于适养区，符合剑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剑阁县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适养区划定方案及1:50000电子分布地图》的通知规定。同时，剑阁县农业农村局已出具证明，说明本项目不在禁养区、限养区范围。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常住居民等敏感点，符合区域用地规划、广元市“十三五”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等。

1.2 公众参与的目的

公众参与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项目建设单位、评价单位与人民群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能够让更多的人认识了解项目意义及可能产生的环境问题，取得公众的支持和谅解。开展公众参与调查工作，一方面可弥补环评工作中可能存在的遗漏和疏忽，更能全面的认识和利用环境资源，使项目的设计更完善、合理，使环保措施更实际，从而为政府部门决策提供依据；另一方面又可提高公众的环保意识，促进公众自觉参与环境保护。

本项目的建设将对周围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带来一定不利的影响，直接或间接地影响周围企业员工的工作、生活。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本次环评期间特针对项目周边企业人员进行了公众调查。

1.3 调查方法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实施）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的要求，我公司按照程序要求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均进行了公示。

2 公示信息及征求意见

2.1 公示信息内容

2.1.1 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公示信息内容

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委托新疆鑫旺德盛土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编写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实施)要求,建设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应将拟建项目的基本情况进行公示。

建设单位于2019年11月25日在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对项目建设情况(包括建设性质、规模、选线、选址等)进行了网上公示(<http://www.cnjg.gov.cn/articleinfo.aspx?id=62324>),公示时间为2019年11月25日---2019年12月6日(共计10个工作日)。

公示内容如下: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第一次环评公示

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委托新疆鑫旺德盛土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编写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要求,现将拟建项目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

项目业主: 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一组

项目概况: 本项目占地面积203余亩,存栏种猪5400头,新建分娩舍2栋6600平方米,配怀舍2栋8950平方米,公猪舍500平方米,隔离间250平方米,后备舍3618平方米,新建办公及生活用房2000平方米,道路面积4000平方米,粪污池10000平方米。配套入场道路、场区围墙、排水、供电、粪污处理、绿化等设施。

二、主要工作内容

通过对项目所在区域大气、地表水、声环境、土壤等现状监测与评价,调查该区域内的环境质量现状;计算和核实项目排污环节、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量;分析建设项目对于周围环境的影响;从技术、经济、环境损益分析角度,评价建设项目环保措施的可行性,

提出切实可行的污染防治对策，达到减少污染、保护环境的目的，为建设单位和环境管理部门的环保设计及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本次评价的主要专题有：水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空气影响评价、声环境影响评价、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生态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对策与措施、环境管理与监控计划、环境经济损益分析等。本次评价重点专题为：施工期水、大气、声、固废、生态环境影响评价；营运期水、大气、噪声、固废环境影响评价；环境保护对策与措施。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本次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的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周围居民群众以及关注项目建设的社会各阶层人士。

主要事项：

- (1) 您是否了解本项目的建设；
- (2)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 (3) 本项目对当地经济建设的影响为；
- (4) 您认为本项目施工期对当地环境的主要影响是；
- (5) 您认为本项目运营期对当地环境的主要影响是；
- (6) 本项目对您的工作、生活是否造成了影响。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示时间为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如有意见或建议者，请与以下相关单位及人员联系。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方式

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电话或者其他便利的形式向建设单位或评价机构提出书面意见。

公众意见反馈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项目业主：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7711060307

②评价单位：新疆鑫旺德盛土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苟经理

联系电话/传真：17369100019

附件：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猪场公众意见表

2019年11月25日

公众意见表如下：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第一次公示截图

2.1.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公示信息内容

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委托新疆鑫旺德盛土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编写工作。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实施)要求,建设单位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应进行公示,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建设单位于2020年4月28日在在剑阁县人民政府网、2020年4月26日环评宝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了网上公示(<http://www.cnjg.gov.cn/articleinfo.aspx?id=65192&cid=201>; http://www.huanpingbao.cn/jcb-portal/publicity/publicity_detail?id=8006), 公示时间为2020年4月28日---2020年5月12日、2020年4月26日---2020年5月9日(共计10个工作日)。

公示内容如下: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已形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将《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众进行公示。公开信息不涉及保密内容:

1、项目名称: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

2、地点: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一组

3、建设单位及项目概况: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7000万元,本项目占地面积121余亩,存栏种猪5400头。新建分娩舍2栋6600平方米,配怀舍2栋8950平方米,公猪舍500平方米,隔离间250平方米,后备舍3618平方米,新建办公及生活用房2000平方米。配套入场道路、场区围墙、排水、供电、粪污处理、绿化等设施。

4、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http://www.huanpingbao.cn/jcb-portal/publicity/publicity_detail?id=8006

①建设单位: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先生 电话:18080748807

②评价单位:新疆鑫旺德盛土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天益街38号理想中心1栋1009室

联系人:苟经理 电话:17369100019

4、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所在地厂界5km范围内企事业单位及居民,同时欢迎

评价范围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

5、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电话等方式反馈意见和建议给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也可直接到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办公场址进行相关信息查询或反馈。

6、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反馈时限至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

2020 年 4 月 28 日

公众意见表如下：

填表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项目名称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2020/4/29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 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



剑阁县人民政府

中央人民政府 四川省人民政府
2020年04月29日 星期三 手机版 无障碍浏览

广元市人民政府

网站导航

剑阁首页 剑阁概况 政府机构 政府领导 政府信息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投资剑阁 剑阁旅游 公告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布日期：2020-04-28 浏览次数：542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已形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将《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众进行公示。公开信息不涉及保密内容：

- 1、项目名称：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 地点：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一组
- 2、建设单位及项目概况：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7000万元，本项目占地面积121余亩，存栏种猪5400头。新建分娩舍2栋6600平方米，配怀舍2栋8950平方米，公猪舍500平方米，隔离间250平方米，后备舍3618平方米，新建办公及生活用房2000平方米。配套入场道路、场区围墙、排水、供电、粪污处理、绿化等设施。
- 3、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http://www.huanpingbao.cn/jcb-portal/publicity/publicity_detail?id=8006
- ①建设单位：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先生 电话：18080748807
- ②评价单位：新疆鑫旺德盛土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天益街38号理想中心1栋1009室
联系人：苟经理 电话：17369100019
- 4、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所在地厂界5km范围内企事业单位及居民，同时欢迎评价范围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
- 5、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电话等方式反馈意见和建议给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也可直接到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办公场址进行相关信息查询或反馈。
- 6、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反馈时限至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

2020年4月28日

友情链接： [-国家部委网-](#) [-省级部门网-](#) [-市级政府网-](#) [-区政府网-](#)

版权所有：四川省剑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建设与维护：广元市电子政务外网运营中心
 蜀ICP备06003751号 川公网安备 51082302000134号 电话：(0839)6666670 传真：(0839)6600947
 Copyright 2010 www.jiange.gov.cn All Rights Reserved
 网站标识码：5108230052 剑阁县人民政府网站 本站声明 联系我们

征求意见稿在剑阁县人民政府上的公示截图

首页 (/jcb-portal/indexBBS) / 公示列表 (/jcb-portal/publicity/indexPublicity) / 公示详情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 征求意见稿公示

由 Chelsea 发表于 2020-04-26 10:23:52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 征求意见稿公示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已形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将《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众进行公示。公开信息不涉及保密内容：

- 1、项目名称：**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
- 2、建设地点：**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一组
- 3、建设单位：**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 4、项目概况：**总投资7000万元，本项目占地面积121余亩，存栏种猪5400头，新建分娩舍2栋6600平方米，配怀舍2栋8950平方米，公猪舍500平方米，隔离间250平方米，后备舍3618平方米，新建办公及生活用房2000平方米。配套入场道路、场区围墙、排水、供电、粪污处理、绿化等设施。

5、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①建设单位：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先生

电话：18080748807

②评价单位：新疆鑫旺德盛土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天益街38号理想中心1栋1009室

联系人：苟经理

联系电话：17369100019

6、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所在地厂界5km范围内企事业单位及居民，同时欢迎评价范围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

7、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电话等方式反馈意见和建议给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也可直接到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办公场址进行相关信息查询或反馈。

8、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反馈时限至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

公示附件：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 征求意见稿公示
(<http://newfile.123jcb.com/reports/%E5%BE%81%E6%B1%82%E6%84%8F%E8%A7%81%E7%A8%BF%E5%8F%8A%E5%85%AC%E4%BC%97%E6%84%8F%E8%A7%81%>)

沐歌环保 (<http://mogoo.com.cn>) 易环评 (<http://www.yihuanping.cn>)

Copyright © 2018 123jcb.com. All rights reserved. | 鲁ICP备18007561号 (<http://www.miibeian.gov.cn/>) 站长信箱：2404707835@qq.com (<https://mail.qq.com/>)

二、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以及 4 月 29 日在广元日报上进行了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已形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将《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众进行公示。公开信息不涉及保密内容：

3、项目名称：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

4、地点：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一组

3、建设单位及项目概况：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项目总投资 7000 万元，本项目占地面积 121 余亩，存栏种猪 5400 头。新建分娩舍 2 栋 6600 平方米，配怀舍 2 栋 8950 平方米，公猪舍 500 平方米，隔离间 250 平方米，后备舍 3618 平方米，新建办公及生活用房 2000 平方米。配套入场道路、场区围墙、排水、供电、粪污处理、绿化等设施。

4、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报 告 书 征 求 意 见 稿 全 文 网 络 链 接：

http://www.huanpingbao.cn/jcb-portal/publicity/publicity_detail?id=8006

①建设单位：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先生 电话：18080748807

②评价单位：新疆鑫旺德盛土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武侯区天益街 38 号理想中心 1 栋 1009 室

联系人：苟经理 电话：17369100019

4、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项目所在地厂界 5km 范围内企事业单位及居民，同时欢迎评价范围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

5、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电话等方式反馈意见和建议给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也可直接到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办公场址进行相关信息查询或反馈。

6、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反馈时限至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

四川省广元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2019)川08破6号
本府根据广元市广利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广元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2019)川08破7号
本府根据广元市广利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广元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告 (2019)川08破8号
本府根据广元市广利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年产1万吨特种纸建设项目环评公众参与公示
根据环评报告编制单位出具的《年产1万吨特种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报告》...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已经编制完成...

剑阁县龙源镇青龙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剑阁县龙源镇青龙村种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已经编制完成...

广元市利州区拟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示 2020—划拨01号
根据《土地管理法》及《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实施办法》...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已经编制完成...

剑阁县龙源镇青龙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剑阁县龙源镇青龙村种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已经编制完成...

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可以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条件行使权利。

特此公告 2020年4月27日

利,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后可以按照重整计划规定的同类债权的清偿条件行使权利

特此公告 2020年4月27日

交通运输局公告
根据《公路法》及《公路管理条例》...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已经编制完成...

川县公安局 川县交通运输局 2020年4月21日

权公示
公示期满后,无异议没有发现存在违反法律法规有批准

剑阁县龙源镇青龙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剑阁县龙源镇青龙村种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已经编制完成...

2020年4月27日在广元日报公示照片

精细管理 护航校园安全

近日,剑阁县教育体育局工作重心,从疫情防控转移到疫情防控和校园安全。该局工作人员深入全县各中小学,督促各校严格落实各项防控措施,确保校园安全稳定。

该局要求各校要严格落实晨午检制度,做好师生健康监测。同时,要加强校园环境卫生整治,做好消毒消杀工作。此外,还要加强校园安保工作,严格落实门禁制度,严防外来人员随意进入校园。

双喜小学 劳动竞赛促成长

近日,剑阁县双喜小学开展了春季劳动竞赛活动。该校组织各年级学生,围绕“劳动最光荣”主题,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劳动实践。学生们在老师的指导下,积极参与校园卫生打扫、手工制作等活动,培养了劳动习惯和动手能力。

嘉陵一中 民主决策 完善岗位晋级方案

近日,嘉陵一中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民主决策完善岗位晋级方案。会议听取了学校管理层关于岗位晋级制度的汇报,并就如何体现公平、公正原则进行了充分讨论。最终,大会通过了新的晋级方案,得到了广大教职工的认可和拥护。

大湾镇 读书日活动掀热潮

近日,大湾镇开展了全民读书日活动,掀起了全民阅读的热潮。镇政府和各村社区组织了形式多样的读书活动,如图书漂流、读书沙龙等。村民们积极参与,不仅增长了知识,还增进了邻里感情。

雷坪小学 启动“青蓝工程”

近日,雷坪小学启动了“青蓝工程”,旨在通过师徒结对的方式,促进青年教师的专业成长。学校选派了经验丰富的骨干教师担任师傅,带领青年教师共同备课、上课、评课,有效提升了青年教师的教学水平和业务能力。

天苑小学 筑牢开学复课安全防线

近日,天苑小学多措并举,筑牢开学复课的安全防线。学校严格落实晨午检制度,做好消毒消杀工作。同时,还加强了校园安保工作,严防外来人员随意进入校园。此外,还开展了消防安全演练,提高了师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

雷峰小学 食品安全工作获好评

近日,雷峰小学食品安全工作获得了上级部门的好评。学校严格落实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严把食材采购关,确保食材新鲜、安全。同时,还加强了食堂卫生管理,规范了食品加工流程,确保了师生的饮食安全。

北池小学 卫生与防疫一起抓

近日,北池小学坚持卫生与防疫两手抓,确保校园卫生安全。学校不仅加强了日常卫生管理,还开展了形式多样的防疫知识宣传活动。通过发放宣传资料、举办讲座等方式,提高了师生的防疫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基于驱动策略的数学逆向思维训练

在数学教学中,逆向思维是一种重要的思维方式。本文探讨了基于驱动策略的数学逆向思维训练方法。通过创设问题情境,引导学生从问题的结果出发,逆向思考问题的条件和过程,从而培养学生的逆向思维能力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天恒拍卖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0年5月17日(上午10:00)在剑阁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司法拍卖。标的物:剑阁县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土地使用权。有意者请前往现场咨询。

债权申报公告

债权人申报公告:本行因经营需要,现进行债权申报。凡对我行有债权的债权人,请于公告期间内持相关凭证到本行申报。逾期不予受理。

更正公告

关于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更正公告。原公告中部分信息有误,现予以更正。请相关单位和人员注意。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项目概况:新建种猪场1处,占地面积约1000亩。项目位置: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公示内容:项目基本情况、环境影响预测、污染防治措施等。公众参与:请相关单位和公众在公示期间内提出意见和建议。

广元市龙亭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关于选聘黄坪乡、瓦砾乡、普盘乡生活污水处理及管网工程审计单位的比选公告

本司现公开比选审计单位,用于黄坪乡、瓦砾乡、普盘乡生活污水处理及管网工程。比选条件:具备相应资质,信誉良好。比选程序:报名、资格审查、比选、中选。有意者请前往本司报名。

剑阁县龙源镇青龙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

剑阁县龙源镇青龙村种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项目概况:新建种猪场1处,占地面积约1000亩。项目位置:剑阁县龙源镇青龙村。公示内容:项目基本情况、环境影响预测、污染防治措施等。公众参与:请相关单位和公众在公示期间内提出意见和建议。

芯时代 刷利卡

芯时代刷利卡,全球免手续费。安全标准,新支付模式,多场景应用。全球通用,全球免手续费。各大银行均有发行。



2020年4月29日在广元日报公示照片

三、建设单位于2020年4月26日---2020年5月9日（10个工作日）在石泉村村委进行了张贴公示。

公示内容如下：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 征求意见稿公示

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已形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将《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众进行公示。公开信息不涉及保密内容：

- 1、项目名称：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种猪场项目
- 2、建设地点：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一组
- 3、建设单位：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 4、项目概况：

总投资7000万元，本项目占地面积121余亩，存栏种猪5400头。新建分娩舍2栋6600平

平方米，配怀舍2栋8950平方米，公猪舍500平方米，隔离间250平方米，后备舍3618平方米，新建办公及生活用房2000平方米。配套入场道路、场区围墙、排水、供电、粪污处理、绿化等设施。

5、拟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1) 施工期

地表水环境：施工期产生的施工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对附近地表水体无明显影响。

环境空气：施工扬尘必须严格按国务院印发的《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等的有关规定和规范进行治理。施工机械废气通过加强施工设备的维护，使其能够正常的运行，提高设备原料的利用率，以减少产生的机械废气。

声学环境：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进出车辆低速、限制鸣笛。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桶内衬塑料袋收集后送入附近生活垃圾收集点；建筑垃圾收集后送入政府指定建筑垃圾堆场进行堆放；开挖土方全部用于场地回填和场地平整。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污染物会随施工的结束而停止，只要做好相应防治措施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2) 运营期

①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来自养殖区、粪污处理区域产生的恶臭，备用发电机烟气、餐饮油烟、沼气燃烧废气等。恶臭通过干清粪工艺，将粪便、尿液及时清理处理，提高饲料利用率，合理使用饲料添加剂，加强猪舍通风，定期进行消毒、定期喷洒除臭剂等进行处理，堆肥间密闭抽风+生物除臭装置+15m排气筒，无害化处理设施废气经自带废气处理设施处理后经堆肥间排气筒排放；备用发电机带净化器，采用清洁能源，废气产生频次低，产生量小，对环境的影响较小；餐饮油烟通过油烟净化器1台+引至屋顶排气筒进行处理；沼气经脱硫处理后用于职工热水、食堂炉灶等燃料，使用不完的沼气点火燃烧，燃烧后的产污为二氧化碳和水，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②地表水影响分析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生活污水、餐饮废水（隔油池预处理）、养殖废水经一套（黑膜沼气）处理设施处理后还田；水帘降温系统冷却水通过循环水箱收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各类废水经相应处理后，综合利用，不外排，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③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设备噪声通过加强管理，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设备，采取相应降噪、减震措施进行处理。猪只叫声通过加强管理，按时喂食，建筑物隔声进行处理，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④固体废弃物的影响分析

猪粪、沼渣、污水处理站污泥等统一运至堆肥场好氧堆肥后外卖；病死猪及胎盘等分娩物交由广元市病死畜禽集中无害化处理中心处理，并设置1个无害化处理间作为备用处置措施；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送至乡镇垃圾收集点，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医疗废物单独收集，设置危废暂存间收集暂存医疗废物定期交资质单位处理，签订协议并设立台账。废脱硫剂定期更换，厂家回收处置。各类固废可得到合理有效的处理和处置，其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6、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http://www.huanpingbao.cn/jcb-portal/publicity/publicity_detail?id=8006

（1）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项目业主：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先生

电话：18080748807

（2）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新疆鑫旺德盛土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成都市武侯区天益街38号理想中心1栋1009室

联系人：苟经理

联系电话：17369100019

7、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所在地厂界5km范围内企事业单位及居民，同时欢迎评价范围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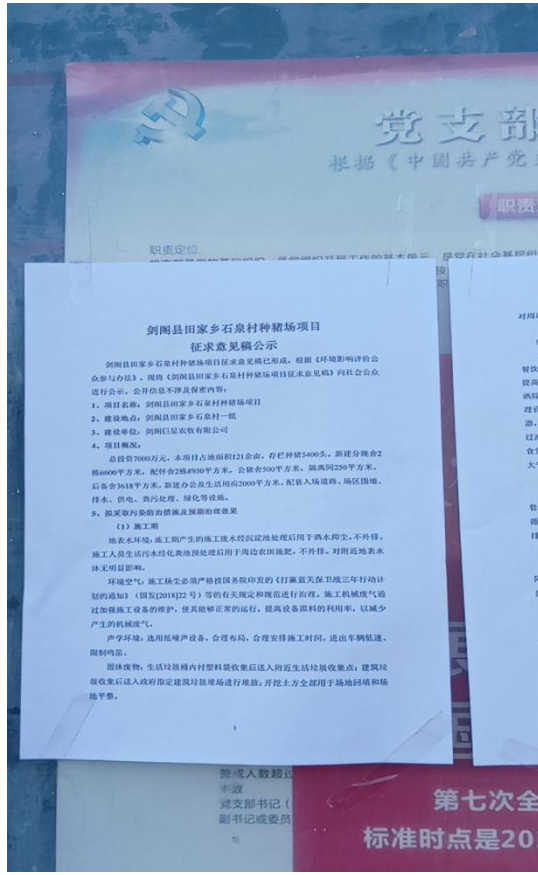
8、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电话等方式反馈意见和建议给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单位，也可直接到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办公场址进行相关信息查询或反馈。

9、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反馈时限至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





田家村公示栏现场照片

2.2 公示结果

我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了网上公示、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进行了网上公示、登报公示、张贴公示。

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投诉和反对意见，也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议。

3 其他

3.1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存档备查情况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保存在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可供环保部门和公众查阅。查阅联系人：袁武明；地址：剑阁县田家乡石泉村；电话：18080748807。

3.2 建设单位关于对公参说明客观性、真实性负责的承诺

剑阁巨星农牧有限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公众参与工作，单位承诺公众参与过程客观、真实，请各级环保部门和公众进行监督。